

广州市天河区行政审批局

穗天行审公告〔2022〕632号

广州市天河区行政审批局关于送达 广州艺大利教育咨询有限公司等5家企业 《撤销行政许可决定告知书》的公告

广州艺大利教育咨询有限公司等5家企业：

经查明，广州艺大利教育咨询有限公司等5家企业提交虚假材料取得行政许可，我局拟作出撤销行政许可决定。因无法与你司受送达人取得联络，现向广州艺大利教育咨询有限公司等5家企业公告送达《广州市天河区行政审批局撤销行政许可决定告知书》（穗天行审撤告字〔2022〕50号）。自公告之日起，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。

联系地址：广州市天河区软件路13号306室；

邮政编码：510663；联系电话：020-37690337；

附件：广州市天河区行政审批局撤销行政许可决定告知书
（穗天行审撤告字〔2022〕50号）

(本页无正文)

广州市天河区行政审批局

2022年4月2日



广州市天河区行政审批局

穗天行审撤告字〔2022〕50号

广州市天河区行政审批局 撤销行政许可决定告知书

当事人:广州艺大利教育咨询有限公司等5家企业

经查明,当事人广州艺大利教育咨询有限公司等5家企业提交虚假材料取得公司变更登记。以上事实,有申请人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以及天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现场笔录、询问笔录等材料予以证实。

当事人广州艺大利教育咨询有限公司等5家企业的上述行为违反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(2019修正)》第三十一条的规定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(2019修正)》第六十九条以及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46号)第四十条第二款规定,本局拟作出决定如下:

撤销广州艺大利教育咨询有限公司等5家企业的变更登记(详见附件),撤销登记并不免除违法行为人的行政责任。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(2019修正)》第四十七

条和《市场监督管理行政许可程序暂行规定》第四十三条之规定，你（单位）依法享有陈述、申辩和要求举行听证的权利。自收到本告知书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，你（单位）未行使陈述权、申辩权，未要求举行听证的，视为放弃此权利。

附件：涉嫌虚假登记企业清单

广州市天河区行政审批局

2022年4月2日

涉嫌虚假登记企业清单

序号	企业名称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拟撤销登记情况
1	广州艺大利教育咨询有限公司	91440106MA59A23F63	撤销《准予变更登记（备案）通知书》 （穗工商（天）内变字【2020】第 06202008040322号）
2	广州晓之行贸易有限公司	91440101MA5CLMDE9A	撤销《准予变更登记（备案）通知书》 （穗工商（天）内变字【2019】第 06201903145121号）
3	广州市金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	91440106MA59AJ8U7J	撤销《准予变更登记（备案）通知书》 （穗天市监内变字【2019】第 06201912230366号）
4	广州培迷建材有限公司	91440101MA5CK72B8Q	撤销《准予变更登记（备案）通知书》 （穗工商（天）内变字【2019】第 06201901285754号）
5	广州金元投资咨询有限公司	91440101MA5CN9CA5W	撤销《准予变更登记（备案）通知书》 （穗工商（天）内变字【2019】第 06201904115927号）